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開會）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派員偕同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赴大陸浙江省杭州市出席「第 14 屆海峽兩岸暨香港、澳門警學研討會第二次籌備會」警務參訪交流報告書

服務機關：內政部警政署

姓名職稱：科長石進智、警務正陳彥名、
警務正鄭羽舜

派赴國家：大陸浙江省地區

出國期間：108 年 8 月 13 日至 8 月 16 日

報告日期：108 年 9 月 16 日

摘要

本署應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以下簡稱刑事偵防協會)邀請，經奉內政部核准，指派刑事警察局兩岸科科长石進智、警務正陳彥名及警務正鄭羽舜，於本(108)年8月13日至8月16日(共4日)，偕同該協會秘書長黃茂穗等人，赴大陸浙江省出席「第十四屆海峽兩岸暨香港、澳門警學研討會第2次工作籌備會」，加強雙方警務交流。

兩岸共同合作打擊犯罪迄今雖已展現具體成效，惟目前仍共同面臨新型跨境犯罪挑戰，未來仍需兩岸、香港、澳門等地警察實務單位持續推動情資交流及案件研商，增進兩岸及香港、澳門警察學術理論與實務單位之相互瞭解，拓展合作打擊跨境犯罪默契，提升合作成效。

目次

壹、前言.....	1
貳、依據.....	1
參、目的.....	1
肆、參訪過程.....	1
伍、心得與建議.....	5

壹、前言

本署應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以下簡稱刑事偵防協會)邀請，經奉內政部核准，指派刑事警察局兩岸科科长石進智、警務正陳彥名及警務正鄭羽舜，於本(108)年8月13日至8月16日(共4日)，偕同該協會秘書長黃茂穗等人，赴大陸浙江省出席「第十四屆海峽兩岸暨香港、澳門警學研討會第2次工作籌備會」，加強雙方警務交流。

貳、依據

依據「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108年6月13日刑偵協立字第1080613號函辦理。

參、目的

- 一、確定「第十四屆海峽兩岸暨香港、澳門警學研討會」舉辦主題、地點、規模、形式等事項。
- 二、增進兩岸及香港、澳門警察學術理論與實務單位之相互瞭解，拓展合作打擊跨境犯罪默契，提升合作成效。

肆、參訪過程

一、第十四屆警學研討會第2次籌備會

- (一) 時間：108年8月14日09時至11時30分
- (二) 地點：大陸浙江省杭州市新僑飯店2樓桂官廳
- (三) 出席人員：

1、我方：

- (1) 本署(刑事警察局)：兩岸科科长石進智、警務正陳彥名、鄭羽舜。
- (2) 刑事偵防協會：秘書長黃茂穗、副秘書長林俊熙、辦公室主任范玫玫。
- (3) 中央警察大學：教務長蘇志強、助理教授施志鴻。

2、陸方：

公安部暨中國警察協會：中警協副會長朱昌杰、李文喜、秘書長馬維綱、主任

黃新春、秘書孫中偉、主任科員張樹彥、主任科員尚鈺濤、遼寧省警察協會副主席東方、主任吳世科、浙江省公安廳副廳長張阿軍、港澳臺辦副調研員謝遠靜、浙江省警察協會主席華乃強、副主席鮑浩東、杭州市警察協會主席劉一明。

3、香港：

警務處處長李建輝、警察學院高級警司林淑雯、警司孔慶勛、督察阮敬豪、警員劉健民。

4、澳門：

警察總局局長助理梅山明、警司張健欣、警長岑明活、司法警察局警察學校校長孔錦輝、代校長劉幸儀。

(四)會議概要：

有關「第十四屆海峽兩岸暨香港澳門警學研討會」召開時間、地點、行程、會議安排、論文交流及期前準備事項等，經與會人員充分討論，相關規劃決定如下：

- 1、日期：108年10月22日(二)至26日(六)，計5日。
- 2、地點：大陸遼寧省瀋陽市。
- 3、出席代表：我方45人、陸方60人、香港30人、澳門25人，預計約160名。
- 4、行程規劃：10月22日全天報到；23-25日召開研討會及參訪；26日返程。
- 5、上臺交流：論文交流規劃我方10篇、陸方11篇、香港5篇、澳門3篇。
- 6、主持：我方2人、陸方3人、香港1人、澳門1人。
- 7、點評：我方3人、陸方2人、香港1人、澳門1人。

二、歡迎晚宴

(一)時間：108年8月13日18時

(二)地點：大陸浙江省杭州市新僑飯店

(三)出席人員：

1、我方：

- (1)本署(刑事警察局)：兩岸科科長石進智、警務正陳彥名、鄭羽舜。
- (2)刑事偵防協會：秘書長黃茂穗、副秘書長林俊熙、辦公室主任范孜孜。

(3)中央警察大學：教務長蘇志強、助理教授施志鴻。

2、陸方：

公安部暨中國警察協會：中警協副會長朱昌杰、秘書長馬維綱、主任黃新春、秘書孫中偉、主任科員尚鈺濤、遼寧省警察協會副主席東方、主任吳世科、浙江省公安廳副廳長張阿軍、浙江省警察協會主席華乃強、副主席鮑浩東、杭州市警察協會主席劉一明。

3、香港：

警務處處長李建輝、警察學院高級警司林淑雯、警司孔慶勛、督察阮敬豪、警員劉健民。

4、澳門：

警察總局局長助理梅山明、警司張健欣、警長岑明活、司法警察局警察學校校長孔錦輝、代校長劉幸儀。

(四)晚宴概要：

1、接待單位除表示熱誠歡迎外，並表示兩岸及香港、澳門交流日益頻繁，伴隨衍生之諸多犯罪問題，成為兩岸及香港、澳門警方必須共同面對之課題，警學研討會平臺使大家能有交流合作機會非常難得。

2、杭州為大陸工商繁榮重要城市，近年來改革創新，很榮幸籌辦第 14 屆警學研討會第二次籌備會。

三、參訪浙江諸暨楓橋派出所、紅楓義警工作站

(一)時間：108 年 8 月 15 日 8 時 30 分

(二)地點：大陸浙江省諸暨市楓橋派出所、紅楓義警工作站

(三)出席人員：

1、我方：

(1)本署(刑事警察局)：兩岸科科長石進智、警務正陳彥名、鄭羽舜。

(2)刑事偵防協會：秘書長黃茂穗、副秘書長林俊熙、辦公室主任范玫玫。

(3)中央警察大學：教務長蘇志強、助理教授施志鴻。

2、香港：

警務處處長李建輝、警察學院高級警司林淑雯、警司孔慶勛、督察阮敬豪、警員劉健民。

3、澳門：

警察總局局長助理梅山明、警司張健欣、警長岑明活、司法警察局警察學校校長孔錦輝、代校長劉幸儀。

(四)參訪概要：

介紹楓橋派出所、陳列館、綜合指揮室、安防體驗館等，著重警務機關與社區結合之服務功能，另參訪紅楓義警工作站，該站除協助警方勤務外，亦將擴增社會福利、安全管理及社區矯正功能，其中在社區矯正部分，其將義警巡邏作為易服社會勞動之方案，讓社會勞動人扮演治安維護角色，可收法治教育之效。

四、參訪杭州市上城區公民警校

(一)時間：108年8月16日8時30分。

(二)地點：杭州市上城區公民警校。

(三)出席人員：

1、我方：

(1)本署(刑事警察局)：兩岸科科長石進智、警務正陳彥名、鄭羽舜。

(2)刑事偵防協會：秘書長黃茂穗、副秘書長林俊熙、辦公室主任范玫玫。

(3)中央警察大學：教務長蘇志強、助理教授施志鴻。

2、香港：

警務處處長李建輝、警察學院高級警司林淑雯、警司孔慶勛、督察阮敬豪、警員劉健民。

3、澳門：

警察總局局長助理梅山明、警司張健欣、警長岑明活、司法警察局警察學校校長孔錦輝、代校長劉幸儀。

(四)參訪概要：

1、該校成立於2016年，背景為呼應杭州舉行G20領袖高峰會所設立，透過免費為民眾進行防火、防詐、防盜等課程，培訓安全志工以及製作發放安全宣導文宣、

器材等，提昇全民的安全意識，並主動提供可能犯罪線索給予警方。

- 2、與上城區公安分局刑偵大隊大隊長、基層基礎管理大隊大隊長等人座談，就安全治理等議題進行交流。

伍、心得與建議

- 一、本次警務參訪期間可感受主辦單位之用心及其投入龐大之人力、物力；陸方中國警察協會副會長、浙江省公安廳副廳長、公安部港澳臺事務辦公室副調研員均有參與，顯示大陸相當重視警學研討會第二次籌備會之交流機會，並希望海峽兩岸暨香港、澳門可共同打擊犯罪，共同維護人民生命及財產安全。
- 二、兩岸及香港、澳門警方合作共同打擊犯罪，雖已展現具體成效，惟目前兩岸仍共同面臨跨境犯罪挑戰，本次赴陸與大陸公安部及香港、澳門警察人員研商共同打擊跨境犯罪所遭遇之困境與策進，以強化未來合作機制。未來需持續藉由實務交流，強化共同打擊犯罪合作機制，以提升跨境合作成效，確保兩岸民眾生命財產安全。